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08月29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8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半年度报告》。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9年01月01日起至2019年0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嘉合磐稳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642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11月22日	
基金管理人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87,995,021.1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合磐稳纯债A	嘉合磐稳纯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422	006423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745,846,664.28份	42,148,356.88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追求本金安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在合理充分的定量分析及定性研究基础上，通过参与债券类资产的投资运作，力争获取超越基准的稳健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变化趋势和信用风险变化等因素进行综合分析，调整和构建固定收益证券投资组合，力求获得稳健的投资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和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崔为中
	联系电话	021-60168288
	电子邮箱	cuiweizhong@haoam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0603-299	95599
传真	021-65015077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广纪路738号1幢329室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8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F9
邮政编码	200082	100031
法定代表人	郝艳芬	周慕冰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haoamc.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	--------------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A楼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南京西路1266号恒隆广场2期25楼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2019年06月30日)	
	嘉合磐稳纯债A	嘉合磐稳纯债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081,146.64	756,534.34
本期利润	16,718,539.44	915,946.7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35	0.029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3.29%	2.9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3.17%	3.0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20,644,742.55	1,118,874.18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77	0.0265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71,683,136.38	43,560,447.12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346	1.0335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9年0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3.46%	3.3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合磐稳纯债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85%	0.07%	0.28%	0.03%	0.57%	0.04%
过去三个月	1.77%	0.08%	-0.24%	0.06%	2.01%	0.02%
过去六个月	3.17%	0.06%	0.24%	0.06%	2.93%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6%	0.06%	0.95%	0.06%	2.51%	0.00%

嘉合磐稳纯债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84%	0.07%	0.28%	0.03%	0.56%	0.04%
过去三个月	1.74%	0.08%	-0.24%	0.06%	1.98%	0.02%
过去六个月	3.08%	0.06%	0.24%	0.06%	2.84%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35%	0.06%	0.95%	0.06%	2.40%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嘉合磐稳纯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11月22日-2019年06月30日)



-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8年11月22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11月22日，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嘉合磐稳纯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8年11月22日-2019年06月30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8 年 11 月 22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8 年 11 月 22 日，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合基金”或“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2014]621号文许可，依法设立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2014年8月8日，嘉合基金正式公告成立于上海，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3亿元，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9年6月30日，嘉合基金股东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智勇仁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主要股东为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均为27.27%。

嘉合基金投研团队汇聚众多行业精英，团队成员不仅具有良好的教育背景，而且具备多年金融行业从业经历，积累了丰富的投资管理经验，从而以战略性的思维和国际化的眼光，敏锐把握市场变化。

截至2019年6月30日，嘉合基金旗下共管理8只公募基金，包括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睿金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程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锦创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消费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季慧娟	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	2018-11-22	-	12年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同济大学经济学学士，拥有12年

	资基金、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任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交易员，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兼研究员，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2014年12月加入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于启明	固定收益部副总监，嘉合磐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货币市场基金、嘉合磐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8-11-22	-	12年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拥有12年金融从业经历。曾任宝盈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宝盈祥瑞养老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5年6月加入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1、季慧娟、于启明的“任职日期”为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确保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继续受到承压，但受春节错位因素扰动、财政政策前置发力、“抢出口”和增值税退税备货等因素影响，国内部分数据短期波动加大。上半年国内经济先经历下行压力大，有所回升，再次面临下行压力的局面。3月经济金融和经济数据均超预期回升，但4月底以来，金融数据、制造业PMI、出口、消费等数据几乎全面回落，经济下行压力仍重。

上半年，央行通过一次全面降准，两次定向中期借贷便利（TMLF）、普惠金融定向降准以及县域中小行定向降准等措施保持流动性总体合理充裕，除偶然边际收紧外，跨春节、跨季末均较平稳。其中，4月初，经济数据回升，央行重提把好货币供给总闸门，不搞“大水漫灌”，因此流动性有所边际收紧。五月底包商银行被托管，为防止风险进一步蔓延，央行超额续做MLF、公开市场大量投放逆回购并且增加再贴现额度和常备接待便利额度，加强中小银行流动性，因此六月资金面宽松，但是流动性分层情况仍较为严重。

报告期内，债券市场收益率整体呈现先上后下走势。具体来看：年初流动性改善，债券收益率随做多惯性整体持续下行。春节后，受宽信用预期，股债跷跷板等影响整体震荡上行，一季度末随降息、降准预期、美债收益快速下行及资金宽松共同作用下，收益较快下行。4月初，受经济、金融数据超预期回升以及货币政策收紧预期等原因，债券市场引来大幅调整，1月内，10Y国债、国开收益率均快速回调30bp。4月底，随着国内经济数据回落以及中美贸易战冲突升级，债券收益率再度回落。年初以来，随着宽信用政策带来的环境好转，信用利差持续压缩。但五月包商银行托管事件后，信用利差尤其是中短期限的信用利差又开始迅速走高。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经历建仓，之后积极把握高等级信用债和利率债的波段操作机会，在严控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投资者创造理想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嘉合磐稳纯债A基金份额净值为1.0346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1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4%；截至报告期末嘉合磐稳纯债C基金份额净值为1.0335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0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外部环境继续错综复杂，我国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房住不炒”和一系列房地产融资收紧政策密集出台使得上半年韧性较强的房地产投资可能在下半年高位回落。受制于地方债务约束和棚改计划缩量，下半年基建托底效果可能下降。消费

意愿受企业盈利效益下降影响而降低，同时中美贸易谈判悬而未决，随着全球经济放缓和地缘政治冲突加剧，我国出口增长也将继续被抑制。

货币政策方面：美国经济增长出现疲软，由加息转为降息周期，这给中国的汇率和货币政策均创造了空间。虽然CPI有所上行，但主要由食品价格引起，核心CPI持续下行也显示出消费需求的疲弱，因此通胀压力对货币政策的制约因素也有所降低。在经济下行压力背景下，货币政策预计仍将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主要以结构化调整为主，适时适度和相机抉择的弹性加大。

综合来说，经济基本面对债券市场形成支撑，同时中国债券收益率对海外投资者吸引力上升。但是目前债券利率分位已经降至历史低位附近，逆周期调节和稳增长政策出台的力度和节奏对市场影响较大，预计下半年市场波动仍将较大。包商事件后续影响下，流动性分层和机构风险偏好下行更有利于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

本基金将积极把握市场机会，灵活调整基金仓位和久期，继续勤勉尽责，力争为持有人获得长期可持续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会成员具有3年以上的基金及相关行业工作经验、专业技术技能，并且能够在估值委员会相关工作中保持独立性。估值委员会负责制定、更新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的估值政策和程序。

估值委员会下设估值工作小组。估值工作小组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建议，并和相关托管人充分协商后，向估值委员会提交估值建议报告以及估值政策和程序评估报告，以便估值委员会决策。

估值政策经估值委员会审阅同意，并经本公司总经理批准后实施。

基金运营部按照批准后的估值政策进行估值。

除了投资总监外，其他基金经理不是估值委员会和估值工作小组的成员，不参与估值政策的决策。但是对于非活跃投资品种，基金经理可以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估值建议。

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对于在交易所上市的证券，采用交易所发布的行情信息来估值。对于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核算估值工作小组免费提供的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来估值。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为：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两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两类基

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同一基金份额类别内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托管人认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基金托管人认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上年度末
----	-----	------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9年0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02,733.01	833,847.10
结算备付金	-	1,329,784.86
存出保证金	102,421.80	12,747.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0,270,000.00	682,919,700.00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990,270,000.00	682,919,700.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8,303,906.81	10,435,433.46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84,089.80	2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999,963,151.42	695,551,513.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9年0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8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2,765,143.62	180,449,414.37
应付证券清算款	-	334,581.56
应付赎回款	1,414,583.85	6,430,964.29
应付管理人报酬	265,894.29	128,604.76

应付托管费	66,473.56	32,151.23
应付销售服务费	6,958.42	10,372.16
应付交易费用	72,819.39	12,252.21
应交税费	11,005.45	22,227.69
应付利息	27,382.85	112,467.00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9,306.49	40,000.00
负债合计	184,719,567.92	187,573,035.2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87,995,021.16	506,564,927.94
未分配利润	27,248,562.34	1,413,550.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5,243,583.50	507,978,47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99,963,151.42	695,551,513.24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8年11月22日，2018年度实际报告期间为2018年11月22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报告截止日2019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0346元，A类基金份额净值1.0346元，C类基金份额净值1.0335元，基金份额总额787,995,021.16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745,846,664.28份，C类基金份额42,148,356.88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一、收入	20,283,134.64
1. 利息收入	10,372,320.6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8,162.93
债券利息收入	9,713,623.51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640,534.16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6,107,662.1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107,662.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6,805.1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346.72
减：二、费用	2,648,648.47
1. 管理人报酬	1,061,799.90
2. 托管费	265,450.01
3. 销售服务费	30,916.05
4. 交易费用	81,248.67
5. 利息支出	1,084,284.86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084,284.86
6. 税金及附加	16,326.61
7. 其他费用	108,622.3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34,486.17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634,486.17

注：由于本基金于2018年11月22日生效，无比较式的上年度可比期间，因此上表只列示本期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506,564,927.94	1,413,550.03	507,978,477.9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 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数(本期利润)	-	17,634,486.17	17,634,486.1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 易产生的基金净值 变动数(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281,430,093.22	8,200,526.14	289,630,619.36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51,663,755.15	10,053,609.38	461,717,364.53
2. 基金赎回 款	-170,233,661.93	-1,853,083.24	-172,086,745.1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 持有人分配利润产 生的基金净值变动 (净值减少以“-” 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 (基金净值)	787,995,021.16	27,248,562.34	815,243,583.50

注：由于本基金于2018年11月22日生效，无比较式的上年度可比期间，因此上表只列示本期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6.1至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蔡奕

沈珂

季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准予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57号)批准,由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相关法规和《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2018年11月22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88,315,363.5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现金以及其他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权证,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额,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二个工作日,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2012年11月16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6.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

映了本基金2019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2019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和其他相关规定所厘定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不影响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收益分配后两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两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固定收益品种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e)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上海慧弘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福建圣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北京智勇仁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8.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8.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8.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回购交易。

6.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061,799.9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4,924.96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40%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65,450.01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8.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合磐稳纯债A	嘉合磐稳纯债C	合计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8,095.23	8,095.23
合计	0.00	8,095.23	8,095.23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20%。

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费率} /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有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9年01月01日至2019年0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2,733.01	10,831.62

注：本基金的银行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利润分配情况--非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0 期末（2019年0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0.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证券。

6.4.10.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0.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人民币182,765,143.62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	------	-------	-----	-------	--------

			值单价		
190203	19国开03	2019-07-01	99.36	1,840,000	182,822,400.00
合计				1,840,000	182,822,400.00

6.4.10.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19年6月30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6.4.11.1 公允价值

6.4.11.1.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一层次的余额为0，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人民币990,270,000.00元，属于第三层次的余额为0。

6.4.11.1.1.1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限售期间等情况时，本基金将相应进行估值方法的变更。根据估值方法的变更，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可观察与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2019年，本基金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金融工具的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本基金是在发生转换当年的报告期末确认各层次之间的转换。

6.4.11.1.1.2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019年6月30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1.1.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年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1.2 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90,270,000.00	99.03
	其中：债券	990,270,000.00	99.0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2,733.01	0.06
8	其他各项资产	9,090,418.41	0.91
9	合计	999,963,151.42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72,083,000.00	45.6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18,187,000.00	75.8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18,187,000.00	75.8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90,270,000.00	121.4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0203	19国开03	2,600,000	258,336,000.00	31.69
2	190207	19国开07	2,300,000	230,000,000.00	28.21

3	190002	19付息国债02	2,000,000	198,880,000.00	24.40
4	190404	19农发04	1,000,000	99,950,000.00	12.26
5	190005	19付息国债05	900,000	90,027,000.00	11.04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7.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股指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国债期货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库之外的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02,421.8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303,906.81
5	应收申购款	684,089.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090,418.41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嘉合磐	510	1,462,444.44	730,880,168.66	97.99%	14,966,495.62	2.01%

稳纯债A						
嘉合磐 稳纯债C	1,281	32,902.70	6,969,360.59	16.54%	35,178,996.29	83.46%
合计	1,791	439,974.89	737,849,529.25	93.64%	50,145,491.91	6.36%

注：本表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A、C级比例分母为各自级别的份额，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嘉合磐稳纯债A	158,376.64	0.02%
	嘉合磐稳纯债C	2,135,940.84	5.07%
	合计	2,294,317.48	0.2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 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嘉合磐稳纯债A	0~10
	嘉合磐稳纯债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嘉合磐稳纯债A	-
	嘉合磐稳纯债C	0~10
	合计	0~10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A份额和C份额总量均在0~10万份(含)之间。

2、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C份额总量在0~10万份(含)之间。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嘉合磐稳纯债A	嘉合磐稳纯债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8年11月22日)基金份额总额	221,742,102.33	66,573,261.2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65,982,053.30	40,582,874.6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11,339,517.43	40,324,237.72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31,474,906.45	38,758,755.4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5,846,664.28	42,148,356.88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19年1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史静欣托管业务部副总裁职务。

2019年4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免去马曙光托管业务部总裁职务。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重大变化。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兴业证券	2	-	-	-	-	-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变更交易单元。

2、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选择证券经营机构，并选用其交易席位供旗下基金买卖证券专用，本着安全、高效、低成本，能够为基金提供高质量增值研究服务的原则，对证券经营机构的经营情况、治理情况、研究实力等进行综合考量。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823,655,476.58	100.00%	397,820,000.00	100.00%	-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101-20190630	249,524,902.68	126,717,028.95	-	376,241,931.63	47.75%

嘉合磐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	20190513 -20190630	49,909,163.51	195,578,916.49	-	245,488,080.00	31.15%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投资者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p>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